

# 高校贫困认定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

◆彭增博<sup>1</sup> 刘肖君<sup>2</sup>

(1 山东财经大学; 2 齐鲁师范学院)

**摘要:** 资助工作是高校育人体系中重要的环节,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针对贫困大学生的资助政策,特别是在精准扶贫的背景下,各高校的高度重视再加上社会捐助,资助力度达到了空前。但是,在落实资助工作的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因此,需要我们制定更加清晰的认定方法,加强后续的资金追踪和监管,将扶贫与扶智相结合,更加精准地将相关资助切实用到需要资助的学生身上,切实做到精准扶贫,资助育人。  
**关键词:** 贫困认定; 资助工作; 存在问题; 对策

近年来,中国高等教育飞速发展,随着高等教育规模的扩大和招生数的增多,学生数量也快速增长,高校贫困生群体规模便越来越大。国家在不同时期采取相应的帮助措施,力图解决贫困生问题,构筑了以“奖、助、贷、免、补、勤”为主要内容的贫困生资助体系,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在贫困生认定和资助的工作中,仍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我们有必要采取相应的措施,切实保障相关的资助能够尽可能的科学、公平、公正,达到资助育人的目的。

## 一、存在的问题

(一) 贫困生认定方法过于简单、分配不均。

高校的贫困生认定中,在人数上一般是以班级为单位,每个班下放一定数量的名额,来供需要资助的同学申请。但是,由于地区发展差异,家庭状况的不同种种因素,每个班的贫困生人数并不一定均衡。也就有可能使的贫困生人数多的班级中,有一部分同学得不到相应的资助,使得资助资源出现分配不均衡的现象;甚至也有可能,在贫困生人数少的班级中,让一些“伪贫困生”抓住了这个“机会”。

(二) 贫困生信息真实性及诚信问题亟待关注。

从评定的方法上来看,高校贫困生认定这一工作的开展,主要是根据学生个人提供的家庭情况调查表,生源地的贫困证明等,由个人向学校提出申请后经班级评议小组评议后,在学院范围内公示后报学校审核。这就又牵扯到了信息真实性的问题。由于受到经济水平的影响和利益的驱使,一些不是很贫困的学生利用一些关系,通过弄虚作假等手段,来骗取这个资助名额。并且在拿到相应的资助后并没有将它用在学业上,而是将其挥霍,这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假贫困”在评定环节,贫困生认定一般由各班组成评议小组进行评议,在评议过程中难免会出现以亲疏远近来评议贫困,这就会给评定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评选结果失真,缺乏客观性和公平性。

(三) 重物质扶持,轻心理疏导。

高校往往在资助贫困生时忽略了贫困生精神的贫困。很多贫困生进入大学以后产生了自卑心理,同学们来自四面八方,家庭条件的差异较大,学习压力相对较小,难免会有些同学奢侈消费,彰显个性。此时,贫困生无论是在吃穿方面还是在日常用品方面,都会显得比较落后,久而久之,便会产生自己不如别人的心理,这种自卑与自尊交织在一起,贫困生的心理便会变得更加敏感,焦虑,孤僻,这些都严重影响了他们在校的学习。所谓“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资助是方式,“以生为本,立德树人”,资助的同时达到育人的目的才不会有违我们的初衷。物质的资助只能是短暂的、临时的,让学生在得到资助后能够正常的完成学业,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树立学生自立自强,顽强拼搏,人穷志不穷的优秀品质才能让资助工作散发出更多的光和热。

(四) 资助的后续监管不到位。

一些学生拿到资助后,感到理所应当,心安理得,并没有心怀感恩,感到来之不易。反而肆意挥霍,奢侈消费,几乎没有把资助用于个人的发展与学习。这些现象不仅会助长不良风气的形成,有违资助的初衷,而且会造成一些学生的价值观念扭曲,需要不需要都伸手,贫困不贫困都申请。这些都是因为资助前的思想引领不到位,资助后的有效监管和追踪体系不完善造成的。

## 二、应对措施

(一) 改进贫困生认定方法,建立健全认定扶助体制,改善分配不均的现象。

高校自身应着力完善贫困生的认定制度,建立健全扶助体制,从源头上规范贫困生的认定标准,严查贫困生认定信息,确保“伪贫困生”现象不再发生,解决贫困生认定工作难题。其次,各高校应当准确深入了解各学生的家庭情况,避免“只认章,只看纸”的情况作为认定的唯一标准。同时可以加强与生源地相关部门的联系。在实地调查有困难的情况下,方便与当地有关部门取得联系。真正做到掌握最真实、最全面的信息,做好贫困认定的基础工作。

(二) 落实好贫困生申请档案,加大对贫困生申请信息调查了解的力度,确保申请信息的真实性。

目前评定贫困生主要是通过学生自己提供的信息来进行评定,这其中就会出现有学生信息造假,掺杂水分从而骗取资助名额或者将补助金用于别的渠道。针对这个问题,高校需要从自身出发,切实纠正实际工作中的操作问题,实现档案管理工作的信息化、统一化。根据学生提交的信息进行认真的审核分析,落实好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掌握贫困生的实际情况,并在相关资助发放后定时抽查使用情况,确保将资助真正用于学业发展。

(三) 加强心理疏导,双管齐下,从物质和精神两个层面帮助贫困生摆脱贫困。

要想真正地解决贫困生的贫困问题,仅仅通过物质上的补给是不够的,要从物质和精神层面“双把关”,通过多种渠道加强精神脱贫的力度,做到物质和精神的有效结合,实现“济贫且扶志”的目标。努力开展心理辅导讲座或者进行团体辅导活动,让贫困生亲身参与与实践以提高自我应对困难能力,转“输血”为“造血”,促使学生形成积极向上、自立自强的优秀品格。

(四) 追踪好资助金后续使用去向,加强监管力度,确保物尽其用,财尽其责。

在向贫困生发放奖助学金后,应该进一步开展后续的工作使资助发挥到最大效用。高校可以通过建立专门的督察小组来和贫困生进行沟通,实时抽查资金去向,随机进行家访。发现弄虚作假行为要立即收回相关资助并严肃处理,同时告诫其他同学引以为戒,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保持健康的心态。实行发展性资助,变授鱼为授渔,在贫困生接受资助之后,加大对学生后续的考核,包括学习、生活、品德等方面。切实实现贫困生资助工作的培育人才的初衷,为国家和社会培养高素质人才。

总之,大学生作为当前社会最有培育发展活力的群体是珍贵的人才资源,在国家的发展和社会建设的过程中有着无可比拟的作用。为贫困大学生解决学习的后顾之忧、经济顾虑,实现真正的教育公平应当是国家、社会以及各高校的重要任务。当前,在国家、社会、各级政府和学校关注和努力下,资助力度达到了空前,大部分贫困生能够在各类资助的帮助下顺利完成学业。但我们也应该认清当前贫困生资助工作中仍然存在的各项问题亟待解决,这让我们更加坚定、更加脚踏实地投入解决这些问题的工作中。我们有信心帮助贫困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为天下储人才,为国家图富强!

## 参考文献:

- [1] 徐晓军. 高校贫困生资助体系问题分析及对策[J]. 论坛, 2004(5): 77-88.
- [2] 罗欣. 高校贫困大学生资助体系的构建与探索[J]. 黑龙江教育学院学报, 2017(6).
- [3] 陈鑫. 我国当代大学生诚信缺失原因及对策研究[J]. 合肥工业大学学报, 2013(01).

**作者简介:** 彭增博(1988年1月-),男,讲师,硕士研究生,山东财经大学,山东省济南市,思想政治教育。